清水濕地暨連江海岸保護區範圍、資源勘查及與縣政府研商會議

一、時間：民國 96 年 **9 月 3、4 日（星期一、二）**

二、會勘地點：連江縣「北竿南竿海岸自然保護區」及「清水濕地」。

三、會議地點：**連江縣政府會議室**

四、主辦機關：內政部營建署市鄉規劃局

五、會議緣起

海岸地區包括濱海陸地及近岸海域，是生態敏感、資源豐富、人文薈萃的區域，卻也是各種使用經常競爭衝突的地帶。行政院分別於 73 及 76 年核定實施「台灣沿海地區自然環境保護計畫」，共劃設有淡水河口等 12 處保護區，以期達成海岸資源之永續利用，期間僅彰雲嘉沿海保護區曾於 91 年辦理個案變更。為落實沿海地區整體規劃及資源永續管理，及配合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生物多樣性推動方案」之推動，自 91 年起，分階段進行「台灣沿海地區自然環境保護計畫」之通盤檢討工作。

本案現已完成初步規劃草案，並已於 95 年 2 月起分區舉辦 8 場地方說明會完竣，各縣市政府及保育團體對於保護區之劃設多表贊同，但仍有局部範圍需予調整，是為使「台灣沿海地區自然環境保護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內容更臻完整，爰召開本次「連江海岸保護區範圍、資源勘查及與縣政府研商會議」。

另，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生物多樣性組行動計畫前指定內政部主辦「完成重要濕地與珊瑚礁區域分布圖」，並將中央研究院、教育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列為本案協辦單位。本局據以辦理劃定「國家重要濕地」作業。各界推薦濕地已完成資料彙整與委員評分統計，並於 96 年 7 月 9 日召開「國家重要濕地」初選推薦單位協調會議。會中決議，有不同意見者進入複選程序並辦理會勘，爰併同辦理此次「清水濕地」會勘。

六、配合事項

(一)北竿南竿等 3 處海岸自然保護區之保護措施，中央各部會及地方應辦事項與分工。

(二)請連江縣府依相關法令檢討劃設及公告法定保護區。

(三)本計畫納入區域計畫實施後，擬請連江縣政府及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參考本計畫內容，配合辦理相關土地使用檢討變更事宜。

七、研商議題

(一)連江海岸保護區範圍是否妥適？保護標的是否明確？

(二)連江縣政府及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目前執行中(或規劃中)之開發計畫，其範圍及辦理時程

(三)清水濕地範圍與重要性評等是否妥適？有無修正之必要？

八、議程：如附表一

九、報名：請將報名表（如附表二）於 **8 月 24 日(星期五)前**傳真至(02)2752-3920

或 E-mail：yuman@ tcd.gov.tw ；chiayi @tcd.gov.tw

聯絡人：蔡玉滿或丘家苡小姐 TEL：(02)2772-1350＃314 或 315

【附表一】

清水濕地暨連江海岸保護區範圍、資源勘查及與縣市政府研商會議

第 1 天（9 月 3 日星期一）

時間	行程／議程	備註
0850	松山機場集合	1.搭乘立榮 B7 335 班次(0925-1015)前往北竿 2.倘因天候等因素，班機無法如期起飛，請於立榮後補櫃檯前集合，以宣布行程調整事宜。
1030	北竿機場集合出發	搭乘中巴或大巴（租車）
1030-1200	北竿南竿海岸自然保護區現況資源與土地利用勘查	
	第 1 勘查點：塘后沙灘 1030-1100	沙洲長約 350 公尺，寬有 40 公尺，為少見之沙連島地形，沙質潔白纖細，有「糖沙」之美譽
	第 2 勘查點：壁山 1100-1130	馬祖最高點(海拔 298 公尺)，是鳥瞰塘歧聚落、塘后沙灘及鄰近各島的最佳地點
	第 3 勘查點：坂里沙灘 1130-1200	由芹山、阪山及里山 3 座山峰環繞、東南向開口的灣澳，因受到每年夏季東南季風吹襲，洋流夾帶泥沙於此淤積形成的沙灘，面積 6 公頃。
1200-1310	休息用餐；地點：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北竿遊客服務中心	
1310-1400	至白沙港搭交通船（1330 開船） 抵達南竿福澳港後，搭乘中巴或大巴（租車)。	
1400-1740	第 4 勘查點：清水濕地 1400-1450	暫定為國家重要濕地，預定開闢為親水環保景觀公園。
	第 5 勘查點：雲台山 1450-1530	南竿島最高點，為主要人工林之一，可遠眺北方進嶼及南方劉泉礁燕鷗保護區。
	第 6 勘查點：鐵堡 1530-1600	花崗岩所形成之堡體，以人力開鑿。
	第 7 勘查點：北海坑道 1600-1700	花崗岩鑿成井字形水上坑道、地下碼頭。
	第 8 勘查點：山隴蔬菜公園 1700-1740	此片蔬菜公園是馬祖少數的平地，經過重劃後，呈現出整齊畫一的農田景觀
1740-1800	返回，夜宿神農山莊（馬祖南竿鄉清水村 84-2 號，0836-26333）	

註：馬祖於 89 年曾發現黑嘴端鳳頭燕鷗，該種鳥類數量十分稀少，專家估計全世界不超過 100 隻。

第 2 天（9 月 4 日星期二）

時間	行程／議程	備註
0830-0900	出發至連江縣政府	
0900-1230	【配合事項】 (一)北竿南竿等 3 處海岸自然保護區之保護措施，中央各部會及地方應辦事項與分工。 (二)請連江縣府依相關法令檢討劃設及公告法定保護區。 (三)本計畫納入區域計畫實施後，擬請連江縣政府及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參考本計畫內容，配合辦理相關土地使用檢討變更事宜 【議題研商】 (一)連江海岸保護區範圍是否妥適？保護標的是否明確？ (二)連江縣政府及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目前執行中(或規劃中)之開發計畫，其範圍及辦理時程。 (三)清水濕地範圍與重要性評等是否妥適？有無修正之必要？	連江縣政府會議室
1230	會議結束	
1400-1430	南竿機場：搭乘　立榮 B7 316 班次(1450-1540)返回台北	

【附表二】

清水濕地暨連江海岸保護區範圍、資源勘查及與縣政府研商會議

報名表

傳真：(02)2752-3920　Email：yuman@ tcd.gov.tw ；chiayi @tcd.gov.tw

聯絡人：蔡玉滿或丘家苡小姐　TEL：(02)2772-1350 # 314 或 315

單　　位	
姓　　名	
職　　稱	
電　　話	
傳　　真	
行　動　電　話	
E - m a i l	
午　　餐	□葷　□素

單　　位	
姓　　名	
職　　稱	
電　　話	
傳　　真	
行　動　電　話	
E - m a i l	
午　　餐	□葷　□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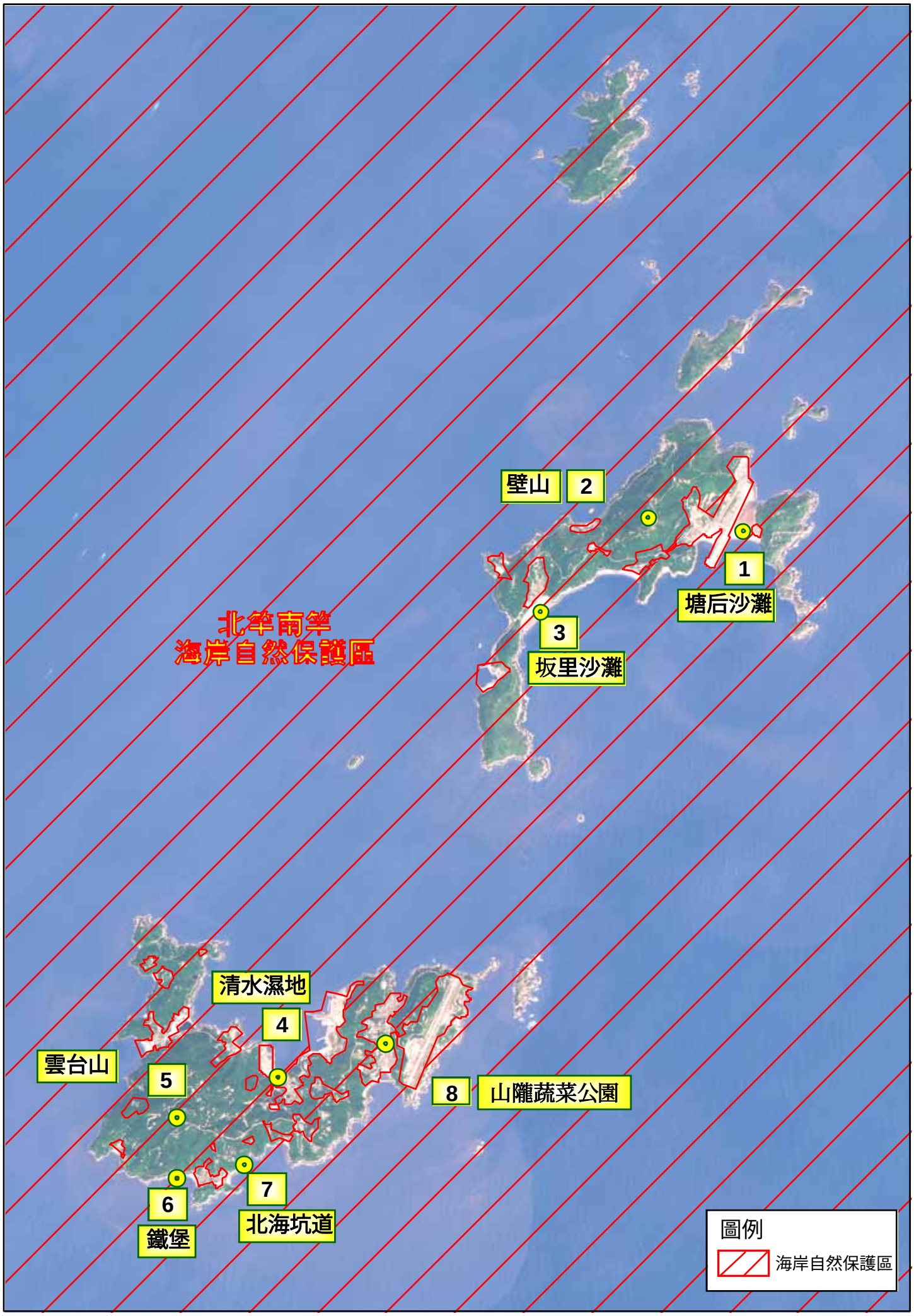
清水濕地暨連江海岸保護區範圍&資源勘查示意圖